

## 監察院內政及族群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

案號	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	結案情形
111 內 調 0004	<p>◆產生行政變革績效</p> <p>1、調查意見二部分，內政部業於 111 年 7 月 18 日會商有關機關獲致結論略以：「未登記土地第一次測量範圍倘毗鄰已登記土地，應參照地籍測量實施規則第 211 條第 3 項前段所稱關係人規定，併同通知毗鄰土地所有權人會同辦理；倘毗鄰土地所有權人對於埋設界址點位置有異議，得適用地籍測量實施規則第 221 條關於鑑界結果異議之規定(該部已同時請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轉知所屬地政機關，自該會議日起依上開結論辦理)」。</p> <p>2、調查意見三部分，桃園市政府已坦承係測量人員作業過程中不慎誤將老坑段 411-2 地號土地謄繪於錯誤之位置而發生分割後之 411-2 地號土地位置誤謬之情事(前已更正地籍圖與登記簿)。</p> <p>◆其他績效</p> <p>調查意見四部分，業經桃園市政府邀集揚昇公司於 111 年 2 月 22 日召開會議，經該府說明後，揚昇公司代表表示，(同意)本案經界仍以地籍圖重測公告確定之結果為準。</p>	<p>內政及族群委員會 111.08.16 第 6 屆第 26 次會議決議：結 案存查。</p>